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捐書管理要點

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 日定訂

第一條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，為鼓勵各界人士踴躍捐贈圖書刊物資料，以豐富本校圖書館館藏資源，提供全校教職師生閱覽，特訂定「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圖書館捐書管理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第二條 本校圖書館接受捐贈圖書刊物資料，以有益全校師生教學研究及身心陶冶為原則。惟如有以下各情形者，得婉拒之：

- 1.違法、查禁、盜版或有違反著作權法規定之虞者。
- 2.嚴重塗鴉、缺頁、破損、發霉等已不堪使用之書刊。
- 3.零星之單期雜誌、報紙及少於四十八頁之小冊子。
- 4.學校教科書，如高中職以下（含）各級學校教科書、升學、考試用參考書等。
- 5.充滿暴力色彩及有礙善良風俗之書刊。
- 6.言論偏激之政治、宗教等書刊。
- 7.本校第三本複本。

以上若有爭議時，得由本校業務承辦單位提請校務會議討論後決定之。

第三條 圖書刊物捐贈，得以下列方式為之：

- 1.直接捐贈圖書。
- 2.提供經費，指定購買之圖書，由本校代為購買。
- 3.提供經費，由本校自行購買。

第四條 本校圖書館收到捐贈之圖書資料時，由管理單位審閱其內容是否管藏，若適合於該書上加註捐贈人姓名，以茲感謝。

第五條 捐贈圖書處理方式如下：

本校有權決定捐贈圖書資料之典藏地點及陳列、淘汰或轉贈等處理方式；捐贈之圖書刊物資料，如本校已有且具參考價值者，本校得轉送本校教職員工生或其他有需要的圖書室典藏。

第六條 獎勵方式：捐贈書刊品質良好，經本校管理單位審核合於條件者，由本校圖書館頒發各種獎勵—

一、學生部份：捐贈圖書一次達五冊以上者，記優點一次；十五冊以上者，記優點二次；二十五冊以上者，記嘉獎一次。

二、教職員工部份：捐贈圖書一次達十冊或經費 2500 元(含)以上者，

致

贈感謝狀。

三、校外人士

1.捐贈圖書，一次達十冊或經費 2500 元以上者，致贈感謝狀。

2.捐贈圖書，一次達五十冊或經費 10000 元以上者，致贈紀念品及感謝牌各一件。